

温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温政发〔2015〕34号

温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表彰2014年度温州市法治政府建设 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 通 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有关单位：

2014年，全市各地、各部门深入学习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为我市经济社会转型发展提供了有力法治保障，取得了明显成效。为鼓励先进，树立典型，市人民政府决定，授予龙湾区人民政府等9个单位“2014年度温州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先进单位”称号，授予张锋等30人“2014年度温州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先进个人”称号（名单附后），并予以通报表彰。

希望受表彰的单位和个人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发挥表率作用。各地、各部门要以先进为榜样，继续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为实现温州“赶超发展、再创辉煌”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温州市人民政府

2015年5月19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14 年度温州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一、先进单位

龙湾区人民政府

泰顺县人民政府

苍南县人民政府

市司法局

市财政（地税）局

市交通运输局

市水利局

市卫生局

市国税局

二、先进个人

张 锋 市发改委

冯宪迪 市监察局

林思戎 市司法局

戴园园 市财政（地税）局

周迎宁 市人力社保局

侯晓瑜 市规划局

陈齐盈 市住建委

王浚湘 市城管与执法局

张锡润 市交通运输局

王丽君	市水利局
李 川	市卫生局
张维吾	市人口与计生委
张 浩	市统计局
郑志斌	市海洋与渔业局
吕潇潇	市法制办
刘海峰	市安监局
林晓利	市市场监管局
苏友林	市质监局
庄海滨	市烟草专卖局
王卡丽	鹿城区法制办
张春旭	龙湾区法制办
胡金必	瓯海区法制办
郑巨海	乐清市法制办
徐本仲	瑞安市法制办
周智发	永嘉县法制办
李成丰	洞头县法制办
赵直群	文成县法制办
邱君诺	平阳县法制办
吴 君	泰顺县法制办
黄林丹	苍南县法制办

抄送：市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协办公室。

温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5年5月19日印发